

证券代码：835565

证券简称：中科国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中科”）拟以《无锡市芦村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工艺改造工程（一期）项目污泥处置设施 BOT 及污泥处理处置服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中的自建部分的设备和设施作价 1700 万元向中关村科技租赁有限公司出售并申请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租赁方案如下：租赁物为污泥处理线设备，租赁本金 17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4 年，租赁利率为 5.8%（以上融资租赁业务具体方案以正式合同为准）。张卫华及其配偶为上述融资租赁（售后回租）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 2020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张卫华及其配偶为全资子公司无锡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张卫华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上事项需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张卫华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

关联关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股东

2. 自然人

姓名：韦晓阳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

关联关系：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配偶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担保系张卫华及其配偶无偿为无锡中科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中科生产经营需要，在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张卫华及其配偶为无锡中科与中关村科技租赁有限公司拟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张卫华及其配偶无偿为无锡中科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提供担保，便于无锡中科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无锡中科的经营持续健康发展，具有必要性。

该交易有利于解决无锡中科流动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